

“青少年思维树”
世界名侦探经典探案故事系列



读侦探故事的孩子最聪明!

罗宾

经典探案故事集

Arsène Lupin

〔法〕莫里斯·卢布朗 / 著
周佳维 / 编译

山东教育出版社

“青少年思维树”世界名侦探经典探案故事系列

罗宾

经典探案故事集

〔法〕莫里斯·卢布朗 著

周佳维 编译



山东教育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罗宾经典探案故事集 / (法) 卢布朗著; 周佳维编
译. — 济南: 山东教育出版社, 2015
(“青少年思维树”世界名侦探经典探案故事系列)
ISBN 978-7-5328-8794-1

I. ①罗… II. ①卢… ②周… III. ①侦探小说—小说集—法国—现代 IV. ①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5) 第039854号

“青少年思维树”世界名侦探经典探案故事系列

罗宾经典探案故事集

〔法〕莫里斯·卢布朗 著

周佳维 编译

主 管: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出 版 者: 山东教育出版社

(济南市纬一路321号 邮编: 250001)

电 话: (0531) 82092664 传真: (0531) 82092625

网 址: www.sjs.com.cn

发 行 者: 山东教育出版社

印 刷: 济南森众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5年4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规 格: 710mm × 1000mm 16开本

印 张: 10印张

书 号: ISBN 978-7-5328-8794-1

定 价: 29.80元

(如印装质量有问题,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)

(电话: 0531-88167888)

侦探档案



亚瑟·罗宾

ARSENE LUPIN

性别：男

职业：侠盗、神探

外貌特征：二十八九岁的风流绅士，喜欢穿着呢子大衣。因为经常易容，所以很少有人知道他的真正面貌。

性格特点：他热爱生命，崇敬生命，所以他从不伤人性命，哪怕是犯罪分子的。如果他身边的人轻易伤人性命，他会毫不客气地与之闹翻，甚至断交。

处事风格：他亦正亦邪，既是侠盗，又是神探。一方面，他劫富济贫，从为富不仁的商人那里窃取宝物钱财，分给贫穷老百姓；另一方面，他又喜欢破解各种奇案怪案，常常在警方一筹莫展时，为其提供线索，助其破案。

助手：贝泰旦，原名卢西岸·罗博立。

作者：〔法〕莫里斯·卢布朗，受福楼拜和莫泊桑的影响而走上文学道路，一生产量颇丰，著有几十部长篇小说和短篇小说，是世界侦探和冒险文学界的翘楚。

著名案例：蓝宝石、穿羊皮大衣的男人、杀人魔王与罗宾、智斗福尔摩斯。

这就是罗宾

在大侦探福尔摩斯风靡整个法国的时候，莫里斯接受了出版社的邀请，誓要为法兰西民族也塑造一个自己的侦探形象。于是，亚瑟·罗宾应运而生。

罗宾一经诞生，就积聚了大批拥趸。有人喜欢他的“侠”，有人喜欢他的“义”，有人喜欢他的“痴”，有人喜欢他的“情”。总之，他的身上就是有这许多的魅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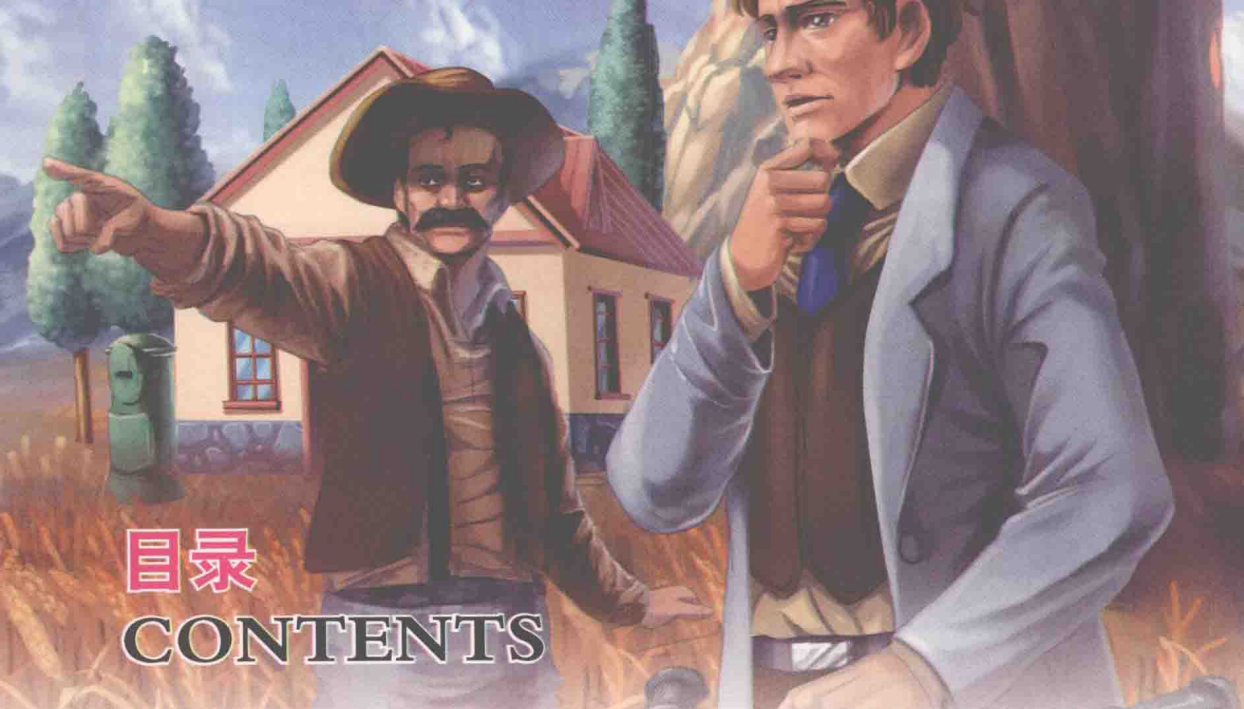
易容是罗宾的一大法宝，他常常装扮成各种样子，穿梭于城市乡野之间，打探消息，因为他深知情报事关侦探的身家性命。

推理、演绎这样的粗浅功夫，对罗宾来说只能是小儿科了。他那超凡脱俗的智慧，加上矫健灵活的身手，常常令他无往不胜。与知识渊博、明察秋毫却又有些孤傲的福尔摩斯相比，罗宾更具有人情味儿。他具有一副侠义心肠，所以他的朋友遍布各个行业，小到路边的乞丐，大到警察、政要，都愿意为他提供情报，甚至为他“两肋插刀”。

有时，罗宾又像小孩子一样，别人评议他，他就一定要反击，誓要针尖对麦芒。比如，有人说，就算是他也破不了某某案子，他听到这样的质疑后会立马回击，把案件的前前后后一一叙来，并在报纸上公诸于众。

罗宾的故事引人入胜、扣人心弦。相较于当下的魔幻小说、恐怖小说、言情小说，优秀的侦探小说更能洞悉人性、反映社会，还能考验和磨练你的思维推理能力。当你身临其境地“走”在罗宾身边时，会不会大呼过瘾呢？

Arsène Lupi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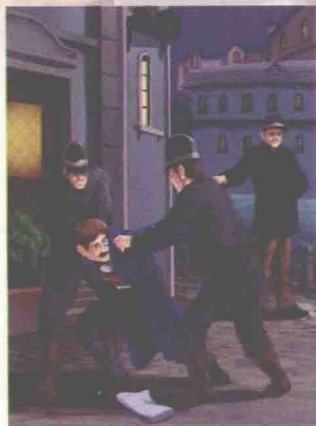


目录 CONTENTS

壹

蓝宝石

- | | |
|-------|-----|
| 特殊的邀请 | 002 |
| 真凶归案 | 010 |
| 赴约 | 014 |
| 意外的发现 | 017 |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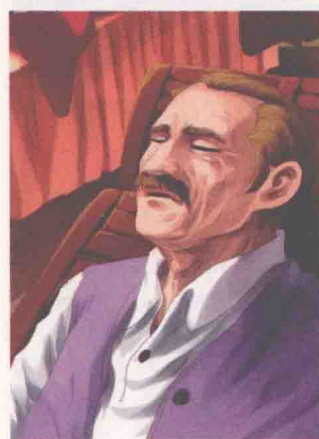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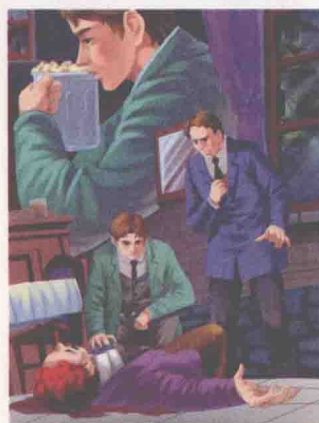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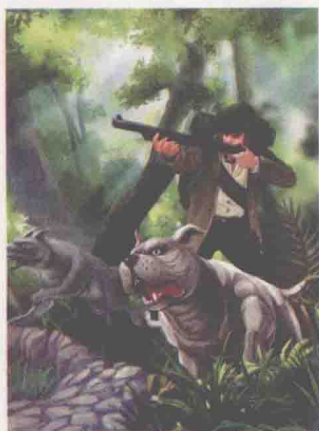


贰

穿羊皮大衣的男人

- | | |
|-------|-----|
| 离奇的凶杀 | 022 |
| 怪事连连 | 025 |
| 公开的推理 | 028 |
| 凶手的秘密 | 032 |





叁 杀人魔王与罗宾

特殊的五十法郎	036
从跟踪到被捕	043
不得已的伪装	055
谈判	069
搜索	074

肆 智斗福尔摩斯

一半就够了	090
戏弄	103
巴黎之斗	115
同一个建筑师的杰作	125
逐客	135
高手的对峙	147



壹

蓝宝石



特殊的邀请

格尼潘是一位经验丰富的老探长，在巴黎有很高的声望，深受人们的爱戴。一天清晨，他走在上班路上，突然，贝高乐大街上出现了奇怪的一幕：一个穿着破烂的老乞丐，头戴一顶破草帽，每走三十步就停下来，装模作样地重新系鞋带，每次，他都要从口袋里掏出一小片橘子皮放在走道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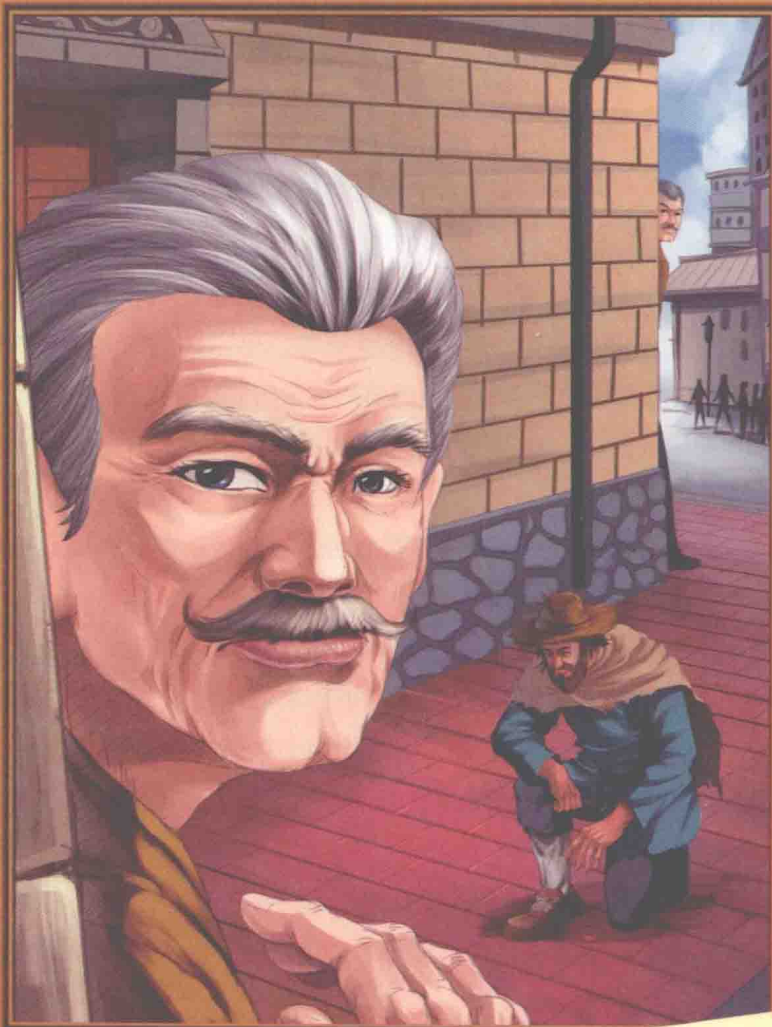
这个老乞丐的神态看起来有些不正常。一般情况下，根本没有人会去理会这种人，况且，现在又是早班的时候，来来往往的人群都是侧身走开。不过，敏锐的格尼潘老探长却觉得这个乞丐有问题，有必要跟踪下去——他要是怀疑起一个人来，就决不会放过他。

老探长好像已经嗅到了犯罪的味道，于是死死地跟在这个老乞丐的后面，他越观察，越觉得此人行径蹊跷：他在路边扔下一片橘子皮后，便转过头看着对面一个十二三岁的小乞丐；而这个小乞丐一边走，一边向老乞丐使眼色。

老探长暗忖：“喔，他们原来是一伙的。”

老探长继续跟踪，发现：老乞丐弯腰扔下一小片黄色的橘子皮后，对面人行道上的小乞丐便在墙上用粉笔画一个圆圈。

两个乞丐越来越可疑，格尼潘探长的眼睛一亮：这两个人肯定在策划什么不为人知的勾当。只见那个老乞丐观察好了地形，然后丢下橘子皮，小乞丐便根据他的暗示在墙上作标记。



清晨，经验丰富的老探长在街上看到一个奇怪的现象：一个穿着破烂的乞丐，戴着一顶破草帽，每走三十步就停下来，装模作样地重新系鞋带。每次，乞丐都从口袋里掏出一小片橘子皮放在走道上。

当这两个穿着脏乱的家伙走到香西利广场时，老乞丐站住了，他从口袋里掏出了一支香烟，可是没有火柴，便借机向旁边的那个小乞丐借火。趁此工夫，两个人挤到一起小声交谈了起来。这时，老探长正藏在一棵树的后面，亲眼看着小乞丐把什么东西交给了那个老乞丐。

老探长惊讶地说道：“天啊！竟然是手枪！”

随后，那个老乞丐朝前走去，右手在口袋里不断地摸索着。老探长很清楚这是给手枪上膛的动作，心想：“他一定打算去作案。可是，这会发生在哪里呢？”

不一会儿，那个乞丐匆匆地走到了修伦大街，走进了一扇开着的门，老探长紧紧地跟了过去。他伸进头看到，那是一座大庭院，里面是一栋十分豪华却有点陈旧的大房子，除了四楼的窗户开着，其他的窗户都紧闭着。

老探长立即跟进院内，看到房门没有上锁，便悄悄地推门进去，接着从右边的楼梯上了二楼。

就在这时，他突然听到一声枪响，接着传来一阵嘈杂声：有凌乱的脚步声，家具倒地声，人们的喝叫声，惨叫声……

老探长下定决心，一口气冲上四楼。他发现房间的门是大开着的，于是，立即进入房间，却察觉声音是由隔壁的屋子里传来的。他又赶紧跑到隔壁，推开门后，他被眼前的情景震住了。原来，刚才的两个乞丐正在屋里拿着椅子“劈里叭啦”地乱甩乱砸，同时伴随着惨叫和怒骂。要不是他亲眼目睹，还真以为有人在房间里搏斗。

老探长被眼前两个乞丐的举动弄得目瞪口呆。

此时，从外面走进来了一位约摸二十八岁的绅士，他英俊潇洒，穿着一件华丽的大衣，像是一位年轻的贵族。

“格尼潘先生，欢迎光临。”

“你是谁？”

年轻绅士没有立即回答老探长的问话，而是径自走到那两个乞丐面前，说道：“有劳二位了，你们的任务已经完成了。这是你们的奖赏。”

年轻的绅士递给了两个乞丐100法郎。两个乞丐连连鞠躬，接着转身离去了。



青年绅士关上了门，转身向老探长说：“先生，非常抱歉，劳您大驾。我有一件非常重要的事情需要您的帮助，所以不得不用这种方式把您请来。再次感谢您的光临！”

他面带微笑地伸手同老探长握手，老探长却把自己的手甩开了，他脸涨得通红，充满敌意地瞪着对方。

“唔，格尼潘先生，请不要生气，是我不对。本来，我想打个电话邀请您。不过，考虑到您不会答应；就算您答应了，也会带着许多警察来这里。这样的话，我的麻烦就大了，所以我只好用这种办法把您请来。”

“你到底是什么人？”

“先生，您不认识我了吗？原来您也有走眼的时候。我是罗宾！”

“什么？你是罗宾？”

“不错，我就是您的死对头——亚瑟·罗宾。”

“哼……”

老探长冷冷地哼了一声，心想：罗宾会易容术，自己认不出来也没什么丢人的。

老探长拉了一张椅子坐下来，然后说道：“哦，原来你就是罗宾。找我有何贵干？”

“不用着急，这是一栋废弃的古宅，没有人会来打扰，让我们好好谈一谈吧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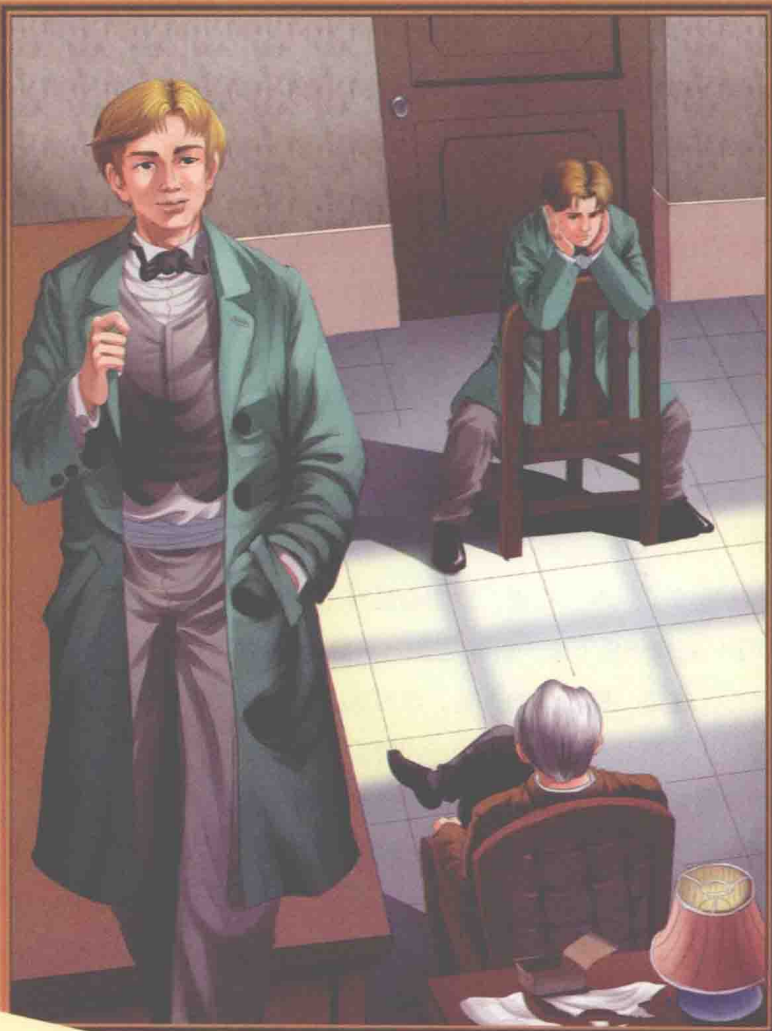
“还是言归正传吧！你找我到底什么事？”

“请您稍安勿躁。我要说的不多，五分钟便可搞定。”

罗宾也拉过一把靠背椅子，像骑马一般坐了下来，两只胳膊搭在椅背上，托着下巴说道：“今日凌晨，一艘小船从新桥下驶过，突然，从桥上掉下一包东西，正好掉到了船里。不一会儿，船夫发现自己的狗叼着这个包裹来回甩，并不停地撕扯。出于好奇，船夫赶快走过去把那条狗撵走，打开包裹一看，里面包了一些非常奇怪的东西……今天一大早，他把这些东西拿来让我瞧，现在这些东西就到了我这里，就是这些……”

罗宾站起来，指着桌子上的一些破旧报纸、墨水瓶、玻璃片、破烂的纸盒，还有半条红色丝巾——丝巾的边上缀着一个跟丝巾颜色相同的圆形穗子。

“这些东西有何问题？”



格尼潘在罗宾的房间拉了一把椅子坐下来后，罗宾也拉过一把靠背椅子，骑在上面，两只胳膊搭在椅背上，托着下巴开始向对方叙述发生在凌晨的一件奇怪的事情。说完后，罗宾闪身消失了。



“我也不清楚，说不准还有一些东西掉到河里了。要是东西全在的话，说不定谜底早已解开了。格尼潘探长，您是个行家，难道就不觉得这有些蹊跷吗？我非常好奇，想要弄清这一点，所以才把您请过来……怎么样，先生？”

老探长和罗宾可以说是夙敌。一个是政府的合法侦探，一个却是民间的私家侦探，或者说“侠盗”更合适些。格尼潘厌恶罗宾的不服约束、擅作主张、不可一世，因此，他曾多次想捉获罗宾，可惜每次到最后的关头，罗宾都会使计溜掉。更让老探长生气的是，罗宾每次溜掉后，都会在报纸上公开发表文章来嘲讽他，或者在警亭的墙上写一些讥讽他的诗句。如此一来，格尼潘探长对罗宾就真的是恨之人骨了，一听到他的名字便暴跳如雷。

看到老探长沉默不语，罗宾主动开口：“我费尽心思把您请来，就是想听听您的高见，没想到您居然不开尊口。既然如此，就先听听我的推理吧！”

罗宾点了一支烟，平静地说起来：

“昨天夜里，大概九点到十二点之间，一个穿着时髦的女士先是被人用刀刺伤，然后被勒死了。凶手是一个衣着华贵的绅士，他喜欢戴着独眼眼镜，酷爱赌马游戏。另外，遇害的女士吃过凶手带去的奶油蛋卷和巧克力奶油蛋糕。

“喂，探长，您在冷笑什么呢？是对我的推理不以为然吗？不过，我的推理一点也不比你们这些专业人士差。每一个细节都有证据，绝不是凭空想象的。知道我怎么确定案发的时间在晚上九点以后吗？这是根据包裹里的报纸进行推理的。

“你看，这是昨天的晚报，并且，是报社通过邮局直接寄给客户的。这上面还留着没有撕掉的封条，邮戳上显示的正是晚上九点。因此，我敢肯定作案的时间，一定是晚上九点以后。因为包裹从新桥上掉下是在今天凌晨一点，所以我推算这位女士被害的时间大概在晚上十二点之前。

“看，这些碎玻璃绝不是一般的玻璃，而是一片没有镜框的近视镜片。只有新潮贵族才会玩这种时髦的单眼眼镜。所以，我判断凶手一定是一位绅士。

“这个纸盒子是一个装蛋糕的盒子，并且盒内还有奶油。因此，我判断盒内肯定装有奶油蛋卷或巧克力甜蛋糕之类的食品。

“从这条红色丝巾，我们可以推断受害人一定是位摩登女郎，因为系这种丝巾

的必定是一位美丽而又新潮的女人。

“不知为什么，那个凶手用刀刺伤了那位女士。然而，她没有马上毙命，凶手使用这条丝巾把她活活勒死了。”

老探长用怀疑的眼神看着罗宾，问道：“你如何知道凶手是用刀刺伤女士的？”

“这很容易，因为丝巾上留有带血的刀刃抹过的痕迹。当时，那位女士中了一刀，但仍然在激烈挣扎。或许，她抓住那个绅士的单眼眼镜上的吊带，把他的眼镜拉掉了。这位绅士可能因为愤怒使用丝巾把她勒死了，所以丝巾上留下了死者和凶手带血的指纹。接着，凶手便从口袋中掏出这些报纸，把所有与案情有关的东西统统包了起来。报纸上的内容是昨晚的赛马新闻，由此可知，凶手喜欢赌赛马。由于那位女士在临死前紧紧拉着丝巾不肯放手，凶手在无奈之下，只好将沾有自己指纹的那段丝巾割了下来，连同破碎眼镜片以及蛋糕盒子一块包起来了。他担心包裹太轻而不能沉入河底，便在包裹里面加了一瓶墨水。接下来，他从新桥上扔下了这个包裹，恰好这时候有一艘船从桥下经过，包裹就掉在了船上。”

“可是，那把刺伤死者的刀在哪儿呢？”

“也许，掉到河里去了。”

老探长迅速地思考着：“怪盗罗宾让两个乞丐把我引到这里来，到底有何目的？”

两个人都在极力地琢磨着对方的心思，谁也没有开口，屋子里安静极了。

过了一会儿，老探长终于开口问道：“罗宾，您推断得没错。但不知你把我引到这里来干什么？”

罗宾笑嘻嘻地说：“想让您立一功。”

“为什么让我立功……”

“咱俩虽然是死对头，可是，警察里你是最优秀的。而这个案子中的凶手可不是一个小角色。如果你能把他缉捕归案，难道这不是大功一件吗？看在你多年辛苦的份上，这个美差就让给你了。其实，我可以亲自去调查，只是近来事务太繁忙了。我还要去处理伦敦的抢劫案、洛杉矶的抢劫案，还要营救被强盗在马赛诱拐的孩子，还受人之托去搭救一个有生命危险的小姐。你瞧瞧，这么一大堆事混在一起无法一同处理，真叫人感到无奈。”



“这件凶杀案的证据我差不多都搜集齐全了，所以，您调查起来难度不会太大。只是不知，格尼潘探长有没有立一功的意思？”

见格尼潘默不作声，罗宾站起来说：“我再提供给您一些线索吧！从被害人时髦的穿着上来看，她可能是一个歌星，或是一个舞女。而凶手可能就住在新桥附近，并且住在河的左岸。

“现在，这些线索全都给您了。我想凶手很快就会被抓获。对了，这半截丝巾暂时让我先拿着，另外半截应该还在被害者的手中。您找到后把它带回来，这样才能构成一条完整的丝巾。28日上午十点，我会在这里恭候您，就这么决定了。探长先生，记着凶手是个左撇子。祝您顺利！失陪了！”

罗宾说完，一个转身便消失在门外了。



真凶归案

还没等格尼潘探长回话，房门已经被锁上了。他花了十分钟打开房门，费了好一会儿工夫走到走廊上，接着他冲出院落，向四处张望。然而，罗宾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。

格尼潘探长嘴里不停地嘟囔着：“呸，满口谎言，这小子的话着实令人难以相信！他的真正目的到底是什么呢？”

格尼潘把罗宾留下的那包东西装进自己的衣袋里，急忙返回警局。他刚刚迈进刑事处的办公室，同事就跟他说：“探长，我们的上司刚才正找你呢！”

“他在哪里？”

“刚刚出去了。”

“去哪里了？”

“好像是柏俄大街，那里发生了一起凶杀案！”

“喔，受害者是什么人？”

“好像是一名女歌星。”

“什么？是歌星……”

格尼潘的脸立即沉了下来，匆匆地乘坐地铁赶往柏俄大街的凶杀现场，警察已经封锁了那里的小公寓。受害的女歌星正住在二楼的一个房间里，她的尸体沾满了鲜血。她斜靠在一把椅子上，双手紧紧地攥着半截红色丝巾，手指甲已深深地